



Title	『聊齋志異・田七郎』を読んで
Author(s)	宿, 玉堂
Citation	大阪外国語大学論集. 2001, 24, p. 185-190
Version Type	VoR
URL	https://hdl.handle.net/11094/79850
rights	
Note	

The University of Osaka Institutional Knowledge Archive : OUKA

<https://ir.library.osaka-u.ac.jp/>

The University of Osaka

『聊齋志異・田七郎』を読んで

宿 玉堂

A Critique on “Tian Qi Lang” of “Liao Zhai Zhi Yi”

SU Yutang

『聊齋志異』は、明・清時代の六大小説の一つで、作品の中の物語は、老若男女を問わず知らない人はいないと言われている。そして、時代を超えて、今も尚人々の愛読書となっている。作者蒲松齡が生涯をかけて完成したもので、精魂込めて書き上げた最高の作と言える。

作品は約五百の短編から成り、怪奇な物語を通して、自分が世に相入れられなかった「孤憤」を訴えると同時に、社会の腐敗や差別を厳しく批判している。主人公の多くは狐・魔物・仙人・妖怪などであるが、実社会に存在する人物や事柄をも取り上げ、幻想的な物語の展開を通して、虐げられた人々の社会の悪事に対する抵抗を賞賛している。その代表作とも言えるのが「田七郎」である。

田七郎という人物は貧しい獵師であるが、質実剛健な性格で、金銭に対しては潔癖無欲である。交友においては恩義を重んじ、いざという時には命をも惜しまない義侠の士である。作者は作品の中でこのような人物を理想像として描きあげている。

拙文は、この作品に登場する人物のうち、田七郎・武承休・田七郎の母親、この三人に対し論評を試みた。

諸先生方のご教示を頂ければ幸いである。

在中国，提起《聊齋志異》，可谓家喻户晓，妇孺皆知。特别是其中的优秀篇章，更是脍炙人口。《田七郎》就是其中的一篇。本文想对主人公田七郎和武承休、田母三个人物形象作一些分析。

《聊齋志異》的作者蒲松齡，字留仙，号剑臣，别号柳泉居士，山东淄川县（今淄川市淄川区）蒲家庄人，生于明崇禎十三年（1640），卒于清康熙五十四年（1715），享年七十六岁。

蒲松齡的时代正是一个社会大动乱的时代。他出生于“书香”家庭，但祖上科名不显。他父亲由于科举上不得意，已被迫弃儒经商。到他这一代，家境已衰落；婚后分家，生活更为困苦。蒲松齡也同当时许多读书人一样，从小就热衷于功名，十九岁时接连考取县、府、道三个第一，但此后却屡试不第。三十一岁时，他迫于家贫，应聘做过人家的幕宾，一年后即辞职回家。此后

他主要以设帐教书为生，直到七十岁时才“撤帐归来”。在这四十年间，他除了教书以外，还不间断去应试，但屡试屡败，直到七十二岁时才援例出贡，四年后就与世长辞了。

《聊斋志异》是蒲松龄用毕生精力完成的巨著，凝聚着他一生的心血。在那些奇异故事的里面，寄托着他满腔的“孤愤”之情。《聊斋志异》不仅是中国文学的瑰宝，也是世界文学的明珠。蒲松龄不愧是中国文学史上的巨人。《聊斋志异》不仅受到中国人民的喜爱，历久不衰，而且早已传到了外国。据统计，世界上已有十三种语言六十一一种版本。很早以前，日本的学者就把这一名著译成了日文，介绍给日本人民。

在《聊斋志异》约五百篇作品中，除了大量的描写“神仙狐鬼精魅故事”的奇幻表意之作以外，还有相当一部分拟实之作，描写奇人奇事，属于人物传奇。鲁迅在《中国小说史略》中评论《聊斋志异》：“……，不外记神仙狐鬼精魅故事，然描写委曲，叙事井然，用传奇法，而以志怪，变幻之状，如在目前；又或易调改弦，别叙畸人异行，出于幻域，顿入人间；……。”这里说的“别叙畸人异事”，指的当是人物传奇这一部分作品。这类作品虽然写的是现实生活中的人物与事情，但不是人们常见的人与事，而是异乎寻常的奇人奇事。《田七郎》就是这类作品中的优秀篇章。

揭露批判官府的黑暗和地方豪绅的罪恶，是《聊斋志异》的重要内容之一。清王朝统治极为严酷，官绅相互勾结，欺压百姓。各地豪绅勾结官府，依财仗势，横行乡里，无恶不作。《田七郎》中的某御史弟，就是其中的一个。同时，作者也塑造了一系列反抗者的形象，热情地歌颂了他们反抗压迫的斗争精神。本篇中的田七郎就是这类人物中的一个。

田七郎是一个处于社会底层的贫苦猎户。他上有老母，下有妻儿。然而，作者却热情地赞美这个贫苦的猎夫，赞美他表里如一、朴质重义、嫉恶如仇、舍命为知己报仇雪恨的优秀品质和侠义气概，为我们塑造了一个有恩必报、侠肝义胆的贫苦劳动者的光辉形象。

田七郎为报知己武承休的救命之恩，手刃了迫害武的仇人某御史弟和贪官，最后自己也自刎而死。这一义举，远远超越了一般的“报恩重义”的范围，上升到了“为民除害”的高度。这充分表达了蒲松龄对社会邪恶势力的深恶痛绝。他在“异史氏曰”中赞叹说：“苟有其人，可以补天网之漏；世道茫茫，恨七郎少也。悲夫！”这就清楚地道出了他创作本篇的初衷。蒲松龄是多么希望多出现几位像田七郎这样的侠义之士，斩尽杀绝天下的豪绅和贪官！

作者在情节的展开和场面的描写中塑造了田七郎这个人物形象。小说先写武承休梦中得神人启语，立刻去敬谒田家。从武承休眼中写田七郎，“鬍目蜂腰”，写出七郎的勇武机智和健壮的体魄。“着赭帽，衣皂襖鼻，多白补缀”，则从衣着上表现出七郎是一个贫苦的猎户。“拱手于额而问所至”，写出了七郎豪爽有礼的性格。“破屋数椽，木岐支壁”，室内“无杌榻可坐”，进一步写出七郎家的穷困状况。

武承休与七郎一交谈，发现七郎“言词朴质”，因而“大悦之”，当即以银相赠，七郎却固辞不受。在武承休再三再四地要他收下时，遭到了田母的严厉指责，武承休只好羞愧地退了出来。在这一矛盾冲突中，展现出三个人物性格的某一方面。七郎拒绝武承休的赠银，充分表现出他“贫而不谄”的高贵品质，同时也是一个严格遵守母训的孝子。这是小说的第一部分。

第二部分，详细写田七郎为还武承休的债三次入山猎虎的过程。第一次“入山三日，无所猎获”，又因妻病，“守视药汤”而中断。妻病故，为葬妻耗尽所受银两。葬后复入山，还债的心情

愈加迫切，但“迄无所得”。武承休得知此事后，多方劝说，不要过急，切盼七郎来家一叙，但七郎因欠债而不安，不肯前来。武承休亲临七郎家，拿走了败坏的虎皮，想以此安慰七郎。七郎觉得这几张旧虎皮不足以偿还所欠，于是又第三次入山。经过几夜的努力，终于猎到一只老虎，便将整虎送给了武承休，这才了却了一桩心事。武承休则强留七郎在家住了三天。此后七郎常送一些兔肉、鹿肉给武承休，可是召唤他来却不再来了。有一天武承休又去田家找七郎，适逢七郎狩猎未归。田母又指责他，他惭愧地离开田家。

这一段情节，用字不多，全用白描手法，层层写来，步步深入，充分表现出七郎“一钱不轻受”的优秀品质和坚强的意志。文中有两个细节值得一提，一是在祝贺七郎猎得老虎的宴会上，众宾客“见七郎朴陋”，鄙夷不屑与之语，认为武承休错交了朋友，而武承休却对他格外亲热，胜于对其他宾客。用对比手法，突出了七郎在武承休心目中的重要地位。另一个是七郎的儿子奉祖母之命来武家返还新衣、索取旧衣。七郎的儿子首次出场，为结尾部分武承休带领他去看望七郎的坟墓作了伏笔，互为照应，“无落空疏忽之笔”。送还新衣，写出了田母绝不轻取他人一针一线、贫而守志的高贵品质，索取旧衣又突出了田家生活的贫困和田母勤俭持家的美德。

小说的第三部分，从七郎毆死人命入狱起，到杀死刁奴林儿止。故事发生的时间，是在前一部分的半年后。这一部分文字较长，情节步步推进，故事向纵深发展。七郎的形象也随着情节的发展而愈来愈丰满、鲜明。文笔仍用精练的白描手法。从仆人口中写出“七郎为争猎豹，毆死人命，被捉将官里去”。一笔带过，省却多少笔墨。“武大惊，驰视之”。一个“惊”字，点出事情发生得如此突然，一个“驰”字，写出了武承休焦急的心情和对七郎的深情厚谊。田七郎虽身在牢狱，但见到武承休后却异常冷静。对武承休只提出救济老母的请求，别无他言。“此后烦恼老母”一语，催人泪下，“感泣鬼神”。作者又给七郎这个孝子义士的形象涂上了一笔浓浓的色彩。

在武承休“重金赂邑宰”、“百金赂仇主”的多方营救下，一个月后，七郎竟然出狱了。出狱后，七郎在老母的训导下，对待武承休的态度产生了“质”的变化：先是对武承休的救命之恩不言谢，以后是常常一连几天住在武家；武承休赠他东西，他都收下，“亦不言报”。

七郎的佩刀突然从鞘中自动跳出一节的描写，真乃神来之笔，读来心惊肉跳，如闻其声，如见其物。这一描写使情节向纵深推进了一大步，对塑造七郎的形象起了重要作用。七郎已预感到了一场大难即将来临。他早已置生死于度外，决心以死来报答武承休的救命之恩。唯一让他放心不下的仍是高堂老母，担心将来无人奉养，因此闷闷不乐，辗转不能入睡。而武承休却没有想得那么远。他虽然接受了七郎“亲君子、远小人”的劝告，可是并不相信事情会那么严重。从二人不同的态度中，我们看到了七郎的远见卓识，而武承休则远远不及。同时，宝刀的出现，也为后文七郎杀林儿、诛御史弟和县令埋下了伏笔。

故事继续向纵深发展。七郎的话应验了，大祸降临在武承休的头上。七郎在听了武承休的诉说后，“颜色惨变，终无一语，即径去”。这使人很费解。作者在这里给我们留下了一个“悬念”。

林儿被杀一事从仆人口中道出，“出笔陡跳”。用暗笔侧写，省却许多笔墨，然读者已经猜到这定是七郎所为。七郎对武承休“终无一语”，却在暗地里寻机杀死林儿，抛尸荒野。他为武承休杀了林儿，却又不想连累武承休。这充分显示出七郎的机智和果断。

此后小说详细描写御史弟贿赂县令，互相勾结，加深对武承休的迫害。武承休在极端危难中急于找七郎商量时，七郎却始终不露面，而且家门也上了锁，全家不知去向。武承休对此迷惑不

解，读者也迷惑不解。作者故意不明写七郎在做些什么，又给我们设置了“悬念”，让我们非卒读不可。直到读完全篇以后才真相大白。这样写不仅节省笔墨，更重要的是突出了七郎的大智大勇和以死报知己的决心。

小说的最后部分，从“一日，某弟方在内廨，与宰关说”起，把故事情节推到了最高峰。在这一部分，详细生动地描写田七郎杀死御史弟和县令，以及最后自刎而死的壮烈场面，充满了悲壮的气氛，是全篇的最高潮，最后完成了对田七郎这个形象的塑造。

杀御史弟用的是明笔实写，正面直叙，写得惊心动魄。先断其一腕，“又一刀，始决其首”，极写七郎的敏捷勇武。这个仗势依财横行乡里的豪绅，终于难逃“天网”的惩罚，作了刀下之鬼。读至此，读者莫不拍手称快。在众役吏的围困下，七郎自料难以脱身，乃自刎而死。“僵卧血泊中，手犹握刃”，死得何等悲壮！待县令出来审视时，尸首又忽地跃起，手起刀落，砍下了这个贪官的头颅！作者在这里运用了神奇的浪漫主义手法，表达了他对天下贪官的无比痛恨和对义士田七郎的无限崇敬。田七郎倒下去了，但是他的光辉形象却永远留在读者的心中。但明伦读至此评论说：“孝子义士，凛然如生。”

下边再让我们来看看武承休这个人物形象。武承休虽然不是本篇的主人公，但却是贯穿全篇的重要人物。他从开篇出场，直到结尾八十多岁时为止。

武承休倾心结识田七郎，并不是出于私心想利用对方，而是为了寻找患难与共的真朋友。有的评论家说，武承休千方百计用金钱收买田七郎替他做打手，这实在是冤枉了武承休，有违作者的初衷，笔者对这种看法不敢苟同。梦中的神人只是告诉武承休，田七郎可共患难，并未说武承休将来必遭大难。武承休去“敬谒”猎户田七郎，一交谈就发现他“言词朴质”，与他平日交往的“知名士”大不相同，因而“大悦之”。武承休诚心向七郎赠银却遭到田母的严厉指责，这是对他的误会。他虽然不解其意，但不恼怒，更不分辩。在得知田母的高论后，他“深感母贤”，“益倾慕七郎”。众宾客鄙视“朴陋”的七郎，他却待七郎愈加亲热，“殊异诸客”。武承休第二次遭到田母的指责后，并不介意，反而“敬礼之，惭而退”。七郎“为争猎豹，殴死人命”，武承休竭尽全力营救七郎出狱。七郎遵照母训对武承休不言谢，武家的人都怪七郎少礼，武承休却“喜其诚笃，益厚遇之”。在武家连遭大祸时，七郎“终无一语”，此后竟不露面，武承休虽然疑惑不解，但并不怨恨七郎无义。由此可见，武承休结识七郎是出自一片诚心，把七郎当成知己。

但是我们也能看到，在武承休这个人物身上也存在一些弱点。他是个大家贵公子，“喜交游，所与皆知名士”。他首次见七郎，便贸然赠银，虽出于诚心相助，仍可看出这位贵公子的轻率，这理所当然地引起田母的警觉，遭到严厉的斥责。七郎的小儿子，奉了祖母之命来武家索取七郎的旧衣时，武承休却笑着说：“归语老姥，故衣已拆作履衬矣。”虽是一句笑话，却表现出了这位贵公子的心态。他绝对体会不到贫苦人家生活的艰辛，理解不了田母的想法与感情。正是由于他过着这种富余、豪华的舒适生活，整日无忧无虑，因此就缺乏忧患意识。

七郎的佩刀自动从鞘中跳出，立刻引起七郎的警惕。这虽然有些神奇，但七郎对武承休“亲君子、远小人”的忠告，却是至理名言。七郎忧心忡忡，不能入睡，武承休却相信天命，劝七郎不必担忧，“灾祥数耳，何忧之深？”七郎对武承休说：“我诸无恐怖，徒以有老母在。”可见七郎已经作好了以死相报的准备。但是他仍然不理解七郎的心情，不相信灾难会来得那么快，“何遽至此！”这与具有远见卓识的七郎形成了鲜明的对照。他口头上接受了七郎的忠告，第二天却采

取了错误的行动，把“最拗拙”、常惹他生气的仆人李应赶出家门，而把倍受他宠幸的林儿仍然留在身边，这就留下了灾难的祸根。

“人无远虑，必有近忧”。灾难果然降到了武承休的头上，这时他才相信七郎说的话是对的。由于他毫无思想上的准备，因此当灾难突然来临时，就显得非常慌乱，手足无措。他先是听信了叔父的劝告，将林儿扭送公堂，企图从官府那里讨个公道，这说明他对官府还抱有幻想，还没有料到御史弟会与县官相互勾结。结果是适得其反，受到更大的污辱。此后林儿仗着御史家的势力，愈加肆无忌惮。武承休“忿塞欲死”，却一筹莫展。他甚至不顾自己的身分，跑到御史家的大门口去破口大骂。他在公堂上声嘶力竭，据理以争，“裂眦欲上，群役禁掙之”。叔父死于杖下，他“号且骂”，而那位县太爷却只当耳旁风。他抬回叔父的尸首，“哀愤无所为计”。

随着故事的进展，作者通过武承休的一系列行动、说话和心理活动的描写，塑造了这个人物形象，在矛盾冲突中展示他的性格。武承休这个形象，对塑造主人公田七郎也起着重要的衬托作用；写武承休也是为了更好地突出田七郎这个人物的性格特征。

田七郎的母亲在小说中虽然是个次要角色，但却是一个不可少的人物。没有她，这篇小说便无法写成。作者用精彩的人物语言为我们塑造了一位义士母亲的形象。在小说中，田母仅出场三次。每次虽然只说几句话，却能够使读者如闻其声，如见其人。田母首次出场，严厉指责武承休：“老身止此儿，不欲令事贵客！”威严凌厉，显示出这位老母的刚强性格和对富家子弟的高度警惕。训导儿子拒绝接受武承休的赠银：“受人知者分人忧，受人恩者急人难。富人报人以财，贫人报人以义。”真可谓字字掷地作响，句句发人深思，是寓意极为深刻的警句，可拿来当格言读。但明伦赞叹道：“弥纶天地，包罗经史之言。”在《聊斋志异》中我们随时可以看到这样的语言。这是作者对一些事物本质的高度概括，其中蕴藏着他对社会人生的态度和主张，凝聚着他的爱与憎。它不仅能揭示出人物的性格特征，而且能启迪人们的智慧，发人深省。

文学是语言的艺术。《聊斋志异》是用文言写成的。它的语言，历来为专家学者交口赞誉。蒲松龄是运用文言的语言大师，他继承了中国文言文简洁精练、生动含蓄的优良传统，又大胆地汲取了生动活泼的民间语言，形成一种典雅工丽、清新活泼的艺术语言。《聊斋志异》的人物语言尤为精妙绝伦。蒲松龄善于用人物自己的语言来显示出人物的性格特征，不论是对话还是独白，都具有鲜明的个性，“是能使读者由说话看出人来的”（鲁迅《花边文学·看书琐记》）。通过上边田母的几句话，我们可以清楚地看到这一特点。

田母第二次出场又是指责武承休，只说了两句：“再勿引致吾儿，大不怀好意！”前一句是警告武承休今后不要再来纠缠她的儿子，后一句指出武承休一再来找她儿子是存心不良。口语“大不怀好意”从田母口中说出，表现出田母对武承休仍抱有怀疑和警惕的心态。蒲松龄最长于在人物的对话中融入清新明快、生动活泼的民间口语、俚语、谚语和方言土语，用来突出人物的性格，表现说话人当时的心理活动和情绪神态。

田母第三次出场，是对出狱后的儿子七郎说的几句话。经过事实的证明，田母改变了对武承休的看法。她教导儿子绝不能忘记武承休的救命之恩，一定要报答，但同时又告诉儿子，见了武承休后不要口头上表示感谢，“小恩可谢，大恩不可谢”。大恩大德不是仅用口头道谢就能报答得了的。这又是一句发人深省的警句，时贤对此赞叹不已。

本文对《聊斋志异》名篇《田七郎》中的三个人物形象作了一些粗浅的分析。由于笔者对

『聊斋志异·田七郎』を読んで

《聊斋志异》学习不够，理解不深，错误和不妥之处一定很多，请各位先生批评指正。

(2000.10.13受理)